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高级中学 2024 年音体美特长自主特长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烟台市教育局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意见》《烟台市教育局黄渤海新区分局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意见》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我校 2024 年音体美自主特长招生录取实施方案。

一、考生资格

我校音体美自主特长生的招生对象为符合《烟台市教育局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意见》《烟台市教育局黄渤海新区分局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招生录取工作实施意见》规定报考条件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招生计划

我校音体美自主特长共招生 17 人，专业如下：

（一）音乐特长生 5 人：面向全市（含黄渤海新区）招生 3 人，面向区内招生 2 人；

1.音乐类 3 人：其中面向全市（含黄渤海新区）招生 2 人，面向区内招生 1 人；

2.舞蹈类 2 人：面向全市（含黄渤海新区）招生 1 人，面向区内招生 1 人，（如无符合条件的，名额转为音乐类）。

(二) 美术特长生 4 人：面向全市（含黄渤海新区）招生 2 人，面向区内招生 2 人；

(三) 体育特长生 8 人：其中面向全市（含黄渤海新区）招生 4 人，面向区内招生 4 人；

1.足球类 4 人：面向全市（含黄渤海新区）招生 2 人，面向区内招生 2 人；

2.田径类 4 人：面向全市（含黄渤海新区）招生 2 人，面向区内招生 2 人。

三、自主招生的程序

(一) 领导小组

成立音体美自主特长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招生工作。

组 长：李 环

副组长：高明武、孙忠华、韩剑霞、孙德忠

组 员：林东生、刘国升、李明华、吕宏申、张居彦、吴秋霞、闫芳、于相东、石宝海、王锋、王洪涛、方松、王骁彦、于志贤、孙振梅、马红地

(二) 报名事项

报名时间：7 月 1 日 8:00——11: 00

报名地点：开发区高级中学体育馆

报名方法：考生本人携带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准考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查询结果（截图），身份证到现

场报名。体育专业考生获得国家一级、二级运动员证书的需要携带证书原件和参加市级以上比赛的佐证材料。

美术专业考生报名时需现场进行色盲色弱测试，测试不合格者不能参加学校考核。色盲色弱测试结果当场公布，学生及家长当场签字确认，如家长未到场，以学生签字为准。对测试结果有异议的，须当场向学校提出复查申请，学校统一组织到业达医院重新测试确认，过期不予受理。

（三）报名条件

- 1.身心健康，思想政治觉悟高，未受过违纪违法处分。
- 2.综合素质评价优秀，综合素质评价 B 等级及以上。

3.音乐类：区内音乐特长生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不低于全区第 1500 名考生的总成绩（烟台市其他县市区考生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黄渤海新区第 1500 名考生的总成绩）。

美术类：区内美术特长生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不低于全区第 1500 名考生的总成绩（烟台市其他县市区考生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黄渤海新区第 1500 名考生的总成绩）。数学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要求 70 分以上（含 70 分）。

体育类：区内体育特长生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不低于全区第 1500 名考生的总成绩（烟台市其他县市区考生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黄渤海新区第

1500 名考生的总成绩)。区内获得足球类、田径类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的考生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不低于全区第 2000 名考生的总成绩(烟台市其他县市区考生 2024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黄渤海新区第 2000 名考生的总成绩)。获得足球类、田径类国家一级运动员证书的考生可直接报考,不受学业水平考试成绩限制。

注:考生可电话咨询报名条件,咨询电话:0535-2707788、6932079。

(四) 学校考核

重点考核考生的专业素养,采取随机抽签方式决定测试顺序。

专业测试时间:2024 年 7 月 2 日 8:00

专业测试报到地点:开发区高级中学南大门(秦淮河路 7 号)。

(五) 录取办法

获得足球类、田径类国家一级运动员证书的考生,经材料审核和面试合格后直接录取。国家一级运动员优先录取,若为烟台市其他县市区考生,核减面向全市招生计划,若为区内考生,核减面向区内招生计划。

其他考生按照综合成绩(专业课、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各占 50%)择优录取,若综合成绩相同,则依次比较专业课成绩、学业水平考试语文加数学总成绩、学业水平考试语文成

绩、学业水平考试数学成绩，择优录取，综合成绩计算保留 3 位小数。

综合成绩=专业课成绩×50%+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成绩（折算成百分制）×50%。音乐、美术专业课成绩不满 60 分不予录取，体育专业课成绩不满 70 分不予录取。所有专项均按综合成绩排序，音乐招生中音乐类、舞蹈类单独排名，体育招生中田径类、足球类单独排名，美术招生按照总分进行排序，按招生计划择优录取。在自主招生结束后，未完成的自主招生计划转入统招生计划进行录取。

（六）其它事项

确定录取名单上报教育分局审核，录取名单在高级中学公众号公示三天，录取后由学校发放录取通知书。按照上级规定，已被自主特长招生录取的学生，不得要求更改或者放弃录取，不再参加填报志愿，未被录取的考生不影响后续批次录取。

所有考生考试期间不得以校服、校徽等任何形式泄露所属初中学校及个人信息，不得携带手机等具有录音、录像功能的设备进入考区，严禁互相抄袭、夹带小抄、互换试卷等考场作弊行为，否则取消专业考试资格。

音体美特长生录取后必须签订《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高级中学音体美特长生协议》（见附件 1）。

四、测试内容及要求

(一) 音乐

音乐类、舞蹈类按照相关类别要求进行专项测试，专业成绩满分 100 分。

1.音乐类测试内容及方法:

(1) 考试科目及分值

考试科目包括模唱、视唱、器乐、声乐 4 个科目。器乐、声乐 2 个科目分主、副项，考生 2 个科目的考试成绩中，成绩高者默认为主项，成绩低者默认为副项。模唱 10 分、视唱 10 分、主项 55 分、副项 25 分。

(2) 考试内容

模唱：单音音组模唱，节奏模仿；

视唱：线谱视唱一条；

声乐：自备 1 首声乐作品演唱；

器乐：自备 1 首乐曲演奏。

(声乐、器乐两项总时长不超过 8 分钟)

(3) 考试要求

器乐科目一律为独奏，不得使用任何伴奏(包括自动伴奏)。

声乐科目一律为清唱，不得使用任何伴奏。如选择歌剧咏叹调须按原调演唱。

考生一律不得化妆。

2.舞蹈类测试内容及方法:

(1) 考试科目及分值

考试科目包括舞蹈基本功、舞蹈剧目 2 个科目，舞蹈基本功包括身体条件测试和技术技巧测试。总分为 100 分，其中舞蹈基本功 40 分、舞蹈剧目 60 分。

(2) 考试内容

身体条件：包括整体外形（全身正面、侧面、背面与上半身正面）和软开度（搬前旁后腿、下腰）。

技术技巧：考生可在中国舞、芭蕾舞和流行舞中任选 1-2 个单项技术技巧，时长不超过 1 分钟）。主要考查考生的身体基本条件与素质，以及舞蹈基础训练的能力。

舞蹈剧目：自备剧目（或组合）表演，舞种不限。时长不超过 2 分钟。主要考查考生运用身体语言进行综合艺术表现的能力。

(3) 考试要求

基本功测试：女生盘头，着纯色紧身衣、纯白色裤袜和软底练功鞋（或足尖鞋）；男生着纯白色紧身短袖衣、纯黑色紧身裤和软底练功鞋；均不得化妆，不得使用音乐。

剧目测试：着自备剧目（或组合）需要的练功服，可使用相关道具；不得化妆，音乐自备，舞蹈音乐需拷在优盘上，格式为 mp3。

考试顺序：先剧目测试，后基本功测试。

3.成绩评定

(1) 聘请五位专业教师担任评委。

(2) 考生现场抽签决定考试顺序，考试过程中不得透露个人信息，一旦透露，成绩作废。

(3) 评委根据各项标准现场赋分，现场统计分数并公示。

(4) 最终成绩取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分。

(二) 美术

1.基本技能 (满分 100 分)

(1) 素描 (50%)：几何形体或静物，8K 纸，120 分钟；

(2) 速写 (50%)：人物动态加场景，8K 纸，30 分钟。

2.成绩评定

(1) 聘请五位专业教师担任评委。

(2) 评委不参与监考等考务工作。

(3) 考试结束后，评委按各项赋分要求阅卷，试卷上考生信息将采取有效遮挡措施，阅卷完毕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统计、公示成绩。

(4) 最终成绩取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分。

(三) 体育

田径、足球按照相关项目要求进行专项测试，专业成绩满分 100 分。

1.田径测试项目

100 米、200 米、800 米、跳高、跳远、三级跳远、铅球项目（按照全国高校体育单招最新标准计分）；每名考生限

报考一个项目，项目满分 100 分。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2，参考《体育单招（高校高水平运动队）考试标准—田径》。

2.足球测试内容

- (1) 体能测试：100 米跑，立定跳远。
- (2) 技能测试：运球过杆射门。
- (3) 比赛测试：根据报名人数确定赛制。

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3。

3.成绩评定

- (1) 聘请五位专业教师担任评委。
- (2) 运球过杆射门采用手计成绩，以五位评委中第三成绩为最终成绩，四舍五入后保留一位小数。
- (3) 考生成绩介于两个赋分值之间，采用就高原则，取较高分数计入。
- (4) 评委根据各项标准现场赋分，现场统计分数并公示。

五、保障措施

我校音体美自主特长招生工作，将聘请相关专业人员担任评委，考试现场实行全程录像。招生录取工作将严格按照既定的条件、程序要求严格进行，做到公正、公开、公平，并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对违反招生纪律的工作人员，要根据有关政策规定做出严肃处理。对弄虚作假的考生，取消其入学资格。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高级中学

2024 年 6 月 27 日